



最畅销

中外
名著

名家导读本

全彩青少版

The Wonderful
Adventure
of Nils

尼尔斯 骑鹅 旅行记



曹文轩大力推荐！

[瑞典] 塞尔玛·拉格洛夫〇著
首海燕〇编译

吉林出版集团
有限责任公司

樊发稼、安武林、谭旭东、李学斌 四位资深儿童文学名家作序推荐

最畅销中外名著
名家导读本

全彩
青少版

这是一套适合青少年朋友阅读的中外名著。丛书立足原著，忠实原著，比原著更具有平易性与亲和力，其文学色彩与阅读性得到了进一步的提升，是一套让广大青少年朋友能真正接触文学、接触经典的好书。四位名家的联袂导读，让读者更深入了解原著写作背景与特点；其中的插图也是本丛书一大亮点，把名著的精髓深深融入于现代画风，相得益彰。

——曹文轩



ISBN 978-7-5463-5556-6



9 787546 355566 >

日知图书
创造 阅读 享受

特别
推荐
BooksChina.com
中国图书网

定价：13.80元

最畅销中外名著
名家导读本

全彩
青少版



尼尔斯企鹅旅行

〔瑞典〕塞尔玛·拉格洛夫〇著
首海燕〇编译

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尼尔斯骑鹅旅行记 / (瑞典) 拉格洛夫著；首海燕编译。
—长春：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，2011.6

(最畅销中外名著名家导读本)

ISBN 978-7-5463-5556-6

I. ①尼… II. ①拉… ②首… III. ①童话－瑞典－近代－
缩写 IV. ① I532.88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1) 第 099299 号



最畅销中外名著名家导读本 | 全彩青少版

尼尔斯骑鹅旅行记

出 版：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(www.jlpg.cn/yiwen)
(长春市人民大街 4646 号，邮政编码 130021)
发 行：吉林出版集团译文图书经营有限公司
(<http://shop34896900.taobao.com>)
电 话：总编办 0431-85656961 营销部 0431-85671728
制 作： (www.rzbook.com)
印 刷：北京威远印刷厂
开 本：787 × 1092mm 1/16
印 张：14
字 数：150 千字
版 次：2011 年 6 月第 1 版
印 次：2011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
定 价：13.80 元

原著者简介

塞尔玛·拉格洛夫（1858~1940），瑞典优秀的女作家，1909年获得诺贝尔文学奖。她出生在瑞典中部韦姆兰省的莫尔巴卡庄园，父亲是陆军军官。她出生后不久患病，三岁时双腿完全麻痹行动不便，因此她的童年主要是在书籍和外祖母的陪伴下度过的。书籍给她带来莫大的安慰，她立志长大要当一名作家。后来经过治疗，她的双腿康复，但走起路来还是有些跛。

1882年，拉格洛夫进入斯德哥尔摩皇室女子师范学校，毕业后，当了中学地理教师。在教学之余，她开始写作，创作了许多优秀的短篇小说。

1904年，瑞典教育部让她写一部介绍全国各地的地理教育读物。接到任务后，她开始去各处考察，考察完毕便动笔写了《尼尔斯骑鹅旅行记》。书中讲了一个喜欢搞恶作剧的孩子，有一次捉弄小精灵，结果被小精灵施法变成了拇指大小的小人儿，小人儿骑在白鹅背上在祖国各地游历的故事。出乎意料的是，此书发行后受到读者们的喜爱，再版了许多次，还被译为多国文字在全世界发行。这部童话使她成为了世界著名儿童文学家，获得了多项荣誉。1909年，她凭借此书获得诺贝尔文学奖，也是迄今为止唯一获得诺贝尔文学奖的儿童文学作家。

后来，瑞典设立了一项儿童文学奖项，便是以尼尔斯命名的。为了纪念她，瑞典的货币中20克朗钞票上出现了她的肖像。



•••导读•••

在飞翔中成长

《尼尔斯骑鹅旅行记》是瑞典女作家拉格洛夫最负盛名的作品。它是世界文学史上第一部，也是唯一一部获得诺贝尔文学奖的童话作品。

故事很简单，它讲述一个不爱学习、喜欢恶作剧的顽皮男孩尼尔斯，在一次捉弄了小精灵后，被小精灵用魔法变成了一个小人儿。由此，他骑在自家大白鹅的背上，跟着一群大雁出发作长途旅行。这是一次奇异的旅行，在经历了种种磨难、锻炼后，尼尔斯回到了家中，恢复原形，从此变成了一个好孩子。

从表面上看，尼尔斯的故事和其他童话故事似乎没什么两样，都以孩子的冒险经历与心灵成长作为情节线索、内容主旨。但是，细细品读，方可解析出其独到的故事韵味和主题内涵。最显著之处，就在于与其他童话故事单一的情节结构不同，《尼尔斯骑鹅旅行记》包罗万象，将文艺性、知识性、科学性完美地统一在整体故事里。在这里，北欧美丽的自然风物与童话故事的神奇幻想巧妙地融为一体。它不仅教孩子们热爱大自然的小动物，而且还带领孩子们通过阅读，尽情游览瑞典的自然风光，了解当地的风土人情。在表述精神历险、体现心灵成长的同时，展现出童话趣味性和知识性的完满结合。更为难得的是，童话故事里，作家用平易、清新的语言，将风、河流、城市等自然、人文景观巧妙地拟人化，让人读来不禁耳目一新。在此基础上，瑞典的自然风光、地理环境、文化历史以及动植物习性都以童话、传说和民间故事的形式出现。有的是叙述历史事实，有的是讲述地形地貌，有的是介绍动植物的生活和生长规律，有的则是赞扬扶助弱者的优良品德……作者高超、精湛的写作技巧，使尼尔斯的故事不仅对少年儿童别具教育意义，同时，也成为诸多成年人爱不释手的经典名著。

凡此种种，让人惊异之余，不禁由衷赞叹：这可谓一部高屋建瓴的“百科全书”式的儿童文学作品。




Contents

尼尔斯骑鹅旅行记

The Wonderful Adventure of Nils



〔第一章〕

- 8 | 尼尔斯的奇遇
 - 8 | 第一节，遇见小精灵
 - 13 | 第二节，骑鹅飞上天空

〔第二章〕

- 17 | 阿卡的雁群
 - 17 | 第一节，尼尔斯智救大雁
 - 25 | 第二节，戏耍狐狸斯密尔

〔第三章〕

- 29 | 大拇指的善举
 - 29 | 第一节，救援小松鼠
 - 32 | 第二节，勇救白鹅
 - 35 | 第三节，留在雁群

〔第四章〕

- 38 | 魔力非凡的哨子
 - 38 | 第一节，可怕的老鼠
 - 39 | 第二节，魔力哨子
 - 44 | 第三节，尼尔斯吹奏魔哨

〔第五章〕

- 48 | 鹤舞表演大会
 - 48 | 第一节，神奇的鸟儿
 - 52 | 第二节，凶手斯密尔被逐





〔第六章〕

- 55 | 狐狸斯密尔追逐大雁
- 55 | 第一节 · 尼尔斯得知恢复人形的秘密
- 57 | 第二节 · 猎手紫貂偷袭大雁失手
- 60 | 第三节 · 尼尔斯击败水獭

〔第七章〕

- 65 | 飞往厄兰岛
- 65 | 第一节 · 迷路
- 70 | 第二节 · 白鹅神秘失踪
- 76 | 第三节 · 灰雁戴芬

〔第八章〕

- 78 | 小卡尔斯岛上的羊群
- 78 | 第一节 · 可怕的暴风雨
- 81 | 第二节 · 悬崖上的羊群

87 | 第三节 · 地狱谷

〔第九章〕

- 93 | 两座城市
- 93 | 第一节 · 海中之城
- 100 | 第二节 · 鲜活的新城市

〔第十章〕

- 105 | 乌鸦、狐狸和瓦罐
- 105 | 第一节 · 尼尔斯被乌鸦劫持
- 116 | 第二节 · 尼尔斯躲进瓦罐
- 120 | 第三节 · 迟钝儿勇救尼尔斯

〔第十一章〕

- 123 | 可怜的老农妇
- 123 | 第一节 · 寻找住处
- 128 | 第二节 · 孤独的农妇
- 131 | 第三节 · 尼尔斯为老农妇送行

〔第十二章〕

- 134 | 狐狸斯密尔的下场
- 134 | 第一节 · 斯密尔追来了

139 | 第二节 · 狐狸变成了看
门狗

〔第十三章〕

● 145 | 尼尔斯遇险

145 | 第一节 · 灰雁戴芬的
家人

151 | 第二节 · 尼尔斯落入克
里木之手

154 | 第三节 · 约定

〔第十四章〕

● 162 | 老鹰高尔果

162 | 第一节 · 阿卡收养孤儿
小鹰

165 | 第二节 · 高尔果被擒

167 | 第三节 · 尼尔斯营救高
尔果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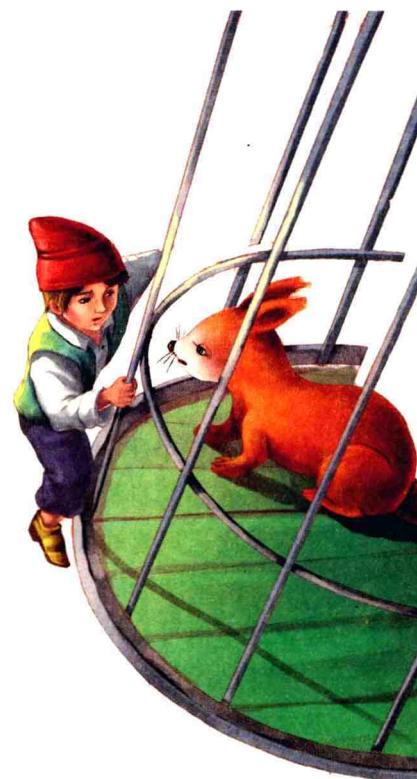
170 | 第四节 · 尼尔斯信守
诺言

178 | 第五节 · 旧友重逢

〔第十五章〕

● 185 | 飞向南方

185 | 第一节 · 沿途旅程



204 | 第二节 · 大雁的礼物

〔第十六章〕

● 211 | 回家、回家

211 | 第一节 · 返回家乡

218 | 第二节 · 恢复人形

222 | 第三节 · 惜别雁群



第一章

尼尔斯的奇遇

— 第一节 · 遇见小精灵 —

从前有个小男孩，名叫尼尔斯。他十四岁左右，淡黄色的头发，瘦高的身材。这个男孩是个令父母头疼的小家伙，他顽皮粗野，懒惰无比，只喜欢睡大觉、吃饭，外加调皮捣蛋。

一个星期天的早晨，尼尔斯的爸爸妈妈要去教堂。男孩非常高兴，心想这下他可自由了，他早就想玩爸爸的鸟枪啦，今天终于有了机会。

可是，爸爸仿佛看穿了他的心思，临出门的时候又转过身来，对尼尔斯说：“你不去教堂，在家里念念福音书总能做到吧！”

“好的！”尼尔斯轻松地回答说。其实，他心里在想：简直白操心，嘿嘿，我乐意念多少就念多少。

可是爸爸仿佛知道他在想什么，瞪了他一眼，严厉地说：“听着，仔细念，那篇训言一共有十四页半，回来我要一页页地考你。”

妈妈快速给尼尔斯摆好了书，跟着叮嘱说：“训言有十四页半呢。你要赶快开始认真念才行！”

窗外阳光灿烂，虽说才是三月，尼尔斯所住的斯康耐省南部的威曼豪格教区，春天的脚步已经来临了。家里的大门虚掩着，云雀在房顶上唱歌，鸡和鹅在院子里踱着步，奶牛不时发出哞哞的叫声。爸爸妈妈走后，尼尔斯不情愿地念着书，但他发出的声音更像是在唱催眠曲。暖暖的阳光透过窗子，照到他的身上，尼尔斯忍不住打起盹儿来。虽然他竭力克制自己不要睡觉，然而不久他就呼呼地睡着了。

尼尔斯这一觉不知道睡了多久，直到一阵轻微的响声吵醒了他。

他睁开惺忪的睡眼，抬头望了一下，忽然，窗台上的小镜子吸引住了他的目光，天哪，妈妈的大衣箱竟然是开着的！这可太让尼尔斯吃惊了，因为妈妈绝对不会在他单独在家的时候开着那口箱子的。难道家里溜进来了小偷？尼尔斯小心翼翼地盯着那面镜子，突然，他揉了揉自己的眼睛：那镜子中分明有一个小精灵！是的，那个小小的精灵正在低头翻弄着妈妈的大衣箱，他从箱子里取出一件绣花衣，陶醉地欣赏着，一点儿也没察觉到尼尔斯已经醒了，而且正在盯着他看。

尼尔斯惊讶极了，以往他只是听说过小精灵，今天总算是真的见到了。他忍不住仔细看了看那个小精灵，只有巴掌大小，满脸皱纹，但没有一根胡须。他穿着黑色的外套和齐膝短裤，戴着宽边的黑色硬帽，衬衣上缀满了花边和蝴蝶结，看上去整洁而讲究。尼尔斯看了一会儿，一点儿也不觉得害怕，他的调皮劲反而上来了，想捉弄一下小精灵。于是，他找来一个苍蝇罩，蹑手蹑脚地走到箱子边，一下子把小精灵扣在了纱罩里。

小精灵被捉住后，吓了一跳，不过，他很快镇定下来，哀求尼尔斯放了他。小精灵说这么多年自己为这个家做了许多好事，只要尼尔斯放了他，小精灵愿意送给他一枚古银币、一把银勺子和一枚大大的金币。

尼尔斯正奋力摇动着纱罩，不知道该如何处置自己的俘虏。所以，小精灵这么一提议，他立刻痛快地答应了。不过，正当小精灵马上就要从纱罩里爬出来的时候，他却突然反悔了，因为他觉得自己应该要更多的财宝，至少要让小精灵把那些训言放到自己脑子里去。

尼尔斯这么想着，就又摇晃起那个纱罩来，想再次把小精灵跌进去。就在这时，他的脸上突然重重地挨了一巴掌。这一巴掌实在太重了，尼尔斯觉得整个脑袋都要炸开了，他的身体也被打得撞到一面墙上，而后又跌过来，撞到另一面墙上，然后，他倒在地上，失去了知觉。

不知道过了多长时间，当尼尔斯清醒过来的时候，小精灵已经不见了，大衣箱盖得严严实实的，苍蝇罩依旧挂在老地方。尼尔斯有些迷惑了，难道是在做梦？可是他的脸明明还在火辣辣地疼啊！

他看看外面的天色，顾不上多想，赶紧从地上爬了起来，嘟哝说：



“我还是好好念书吧，爸爸妈妈才不会因为小精灵的缘故让我少念几页书呢。”

于是，他朝桌子走了过去。咦，真是奇怪，周围的一切似乎都发生了改变。家中原本并不高大的房子现在几乎看不见顶，椅子也变大许多，他得借助椅子中间的横杠才能爬上去。就连桌子上的书也似乎大得离谱，以至于他只有站到书上，才能看完整书上的每一个字。

难道小精灵给桌子、椅子都施了魔法？尼尔斯一边这样想着，一边在书上挪动着看了两三行字。突然，他的目光又落到了那面小镜子上。

“天哪！又来了一个小人儿！”尼尔斯喊道。他清楚地看到镜子中的小人儿就站在那里，头上戴着尖顶小帽，身上穿着一条皮裤子。

“哎呀，这个家伙竟然同我的打扮一模一样！”尼尔斯有些吃惊地叫喊着，他的两只手由于紧张紧紧地捏在了一起。这时，令人奇怪的事情发生了，镜子中的小人儿也做起了同样的动作。

尼尔斯有些害怕了，他赶紧揪揪头发，拧拧胳膊，又扭扭身子。天哪，在他行动的那一刹那，镜中的小人儿竟然也在做着相同动作！

突然，他一下子明白过来了，忍不住浑身打起了哆嗦：没错，镜子中的小人儿就是他自己！肯定是那个小精灵在他身上施了魔法，把他变成了眼前这副怪模样！

尼尔斯吓得哭了起来，他无法相信这个事实。他想着：过一会儿，我就会变成人的。于是，他站在镜子前面，闭上眼睛，过了一会儿睁开眼睛一看，镜中的他还是一个小人儿。他有些慌了，决定去找小精灵。他想着只要自己真诚地向小精灵道歉，他或许会原谅自己的。

尼尔斯寻找着小精灵，地板上、椅子和柜子后面，沙发床下还有炉灶里，甚至连老鼠洞里都去看了，可是根本见不到小精灵的影子，只找到一双小木鞋。

“呜呜……”尼尔斯又伤心地哭起来，“看来，他想让我永远当小人儿了，连我的鞋子都给变小了。”

“叽叽叽，大家快来看啊，尼尔斯变成拇指样的小人儿了！”

尼尔斯抬头一看，发现说话的竟然是一只小麻雀。

“喔喔喔，活该。”一只公鸡说，“他曾经扯过我的鸡冠。”

“他怎么会变成这个样子？”一群尼尔斯曾经放过的鹅七嘴八舌地说。

尼尔斯很吃惊，他居然能够听懂动物们说话。他听见这些家伙们幸灾乐祸地议论着自己，说他曾经是如何欺负他们的，现在终于遭到报应了等。尼尔斯生气地捡起一块石头扔过去，可是那些家伙反倒围住了他。刚好一只家猫过来，他们才散开。

“亲爱的猫咪，这个家的每一个角落你都熟悉，请你告诉我小精灵在哪里？”他温和地说。

“这个嘛，我当然知道，”猫咪神气地说，“可我为什么要告诉你啊？难道让你变大后再来捉弄我，揪扯我的尾巴吗？”

“你不告诉我，我现在就揪你的尾巴。”说着，他朝猫咪扑过去。顿时，一贯温顺的猫咪性情大变，身上的毛一根根竖起，龇着尖利的牙齿，一双利爪伸向他的脖子。尼尔斯吓得跌倒在地。

“算啦，”猫咪大度地说，“念着女主人的好，今天就放你一马，你要是再不改，哼……”说完，猫咪走开了。

尼尔斯爬起来，拍了拍身上的灰向牛棚走去，因为他想起有人曾说过，小精灵喜欢待在牛棚里。

“喂，奶牛们，你们谁知道小精灵在哪里？”

“哞哞哞！”三头奶牛吼叫着。

“走开，我恨不得踢上你几脚，你说说你干了多少坏事。”其中一头奶牛说。

“就是，我亲眼看见，你抽走你妈妈坐的小板凳，害她摔跤。还有一回，她提着牛奶走过，你伸出腿绊了她一跤。多少次，你把你妈妈气得一个劲地流泪。”

“你还把马蜂放进我的耳朵里，把自己吊在我的犄角上跳舞。”

尼尔斯想要告诉他们，他已经知道自己错了。以往他总爱欺负他

们，可是现在只要告诉他小精灵在哪里，将来自己一定好好对待他们。然而奶牛们根本不给他说话的机会，他们不停地嚷嚷着。尼尔斯非常害怕会有奶牛挣脱缰绳跑出来，所以他赶紧跑出牛棚。他知道，整个农庄里，不会有谁愿意帮他找小精灵的。

— 第二节 · 骑鹅飞上天空 —

他爬上了围在农庄周围的那堵厚厚的围墙，坐在上面，思考着许多问题。他还能变回去吗？爸爸妈妈回来看见他这个样子，肯定会大吃一惊。所有的人都会为此吃惊的，会有许多人来看他的笑话，说不定爸爸妈妈会把他带到集市上去让大家看看，开开眼界啊！想到这些，尼尔斯觉得害怕，他真希望从今以后再也不要有人看到他。自己怎么会这么不幸呢，现在他已经不是一个人，而是一个妖精了。

他渐渐明白，这件事情意味着什么。他将失去他作为人所拥有的一切，他不能再同别的孩子一起玩耍，也无法继承父母的这个小农庄，将来也不会有哪个姑娘愿意同自己结婚。他呆呆地凝望着自己的家，那幢农舍，尽管那个地方不大，那么贫穷，但是对他来说已经很好了。而现在自己将要失去这一切，只能找个地洞去容身了。

天气晴朗，树枝上冒出了新芽，小鸟在树枝上唧唧喳喳地叫个不停。周围一片春意融融，而尼尔斯却心情沉重。他抬头看看天空，一些候鸟成群结队地飞过。他认出了队伍中有几只大雁。

大雁们看见院子中的家鹅，他们冲着家鹅喊道：“跟我们一起走吧，和我们一起飞到拉普兰去，那可是个好地方啊！”

家鹅们听见了，抬头回答道：“我们不去，这儿的日子很舒服。”

一只年轻的白色公鹅有些心动了，他和大雁们打招呼：“等一下，我和你们一起去。”只见他扇动着翅膀扑腾着，可是刚离开地面他就掉了下来。

鹅妈妈冲着他说：“别听他们瞎说，这里有吃有喝，干吗要去空中挨饿受冻，你乖乖地在这儿待着吧！”

“我不怕，”年轻的白鹅说，“再有一群大雁飞过，我就和他们一起走。”

尼尔斯听见这话大吃一惊，不行，如果他飞走了，可是我们家的损失啊。爸爸妈妈知道了，肯定会伤心的，我得留住他。尼尔斯忘记自己已经变成小人儿了，他从墙上跳下去，恰好落在鹅群中。尼尔斯跑上前去，紧紧搂住那只白鹅的脖子说：“你不能飞走，你是我家的。”

正好此时又一群大雁飞过，“等等我。”白鹅呼喊着，来不及顾忌趴在我身上的小人儿，扑扇着翅膀就飞到了天空中。迎面的风吹乱了尼尔斯的头发，他缩着身子紧紧贴在白鹅脖子上，双手紧紧抓住鹅毛，双眼闭得紧紧的，生怕自己一不小心就会掉下去。慢慢地，他没有那么害怕了。他还听见领头的大雁让大家飞低一点，照顾一下新来的伙伴。尼尔斯不知道他们要飞到哪里去，他也没有勇气朝下面望。大雁们为了照顾新来的伙伴，飞的要比往常低一点、慢一点。后来，尼尔斯勉强朝下面望去，看到一块非常大的布，布上有许多大大小小的方格子。那些方格子有正方形的，有长方形的，还有斜着的，每块都有棱有角。

“咱们下面怎么会有大方格子布呢？”尼尔斯疑惑地说。

“那是耕地和牧场。”大雁们齐声说道。

尼尔斯总算明白了，那块大方格子布竟然就是斯康耐的大地，而自己就在这块地的上空飞行。他知道了，那块碧绿颜色的方格就是麦田，而灰颜色的方块就是收割后留着茬根的田地。那块褐色的就是老苜蓿地，而那黑色的就是犁过的地或者没有长出草的牧场。

雁群一直朝前飞着，尼尔斯已经适应了高空飞行，他注意到天空中都是朝北方飞的鸟群，鸟群们一直在唧唧喳喳地叫嚷着。尼尔斯忽然觉得身下的景物非常熟悉，他仔细一看，原来那里离他家不远，记得去年，自己还在那里放过鹅。尼尔斯想起了一起放鹅的小伙伴，如果他们知道自己变成了这个样子会说些什么呢？

“快回家去吧，我们飞够了。”尼尔斯对鹅说。

但是白鹅一点儿也不理会尼尔斯，继续朝前飞着，尼尔斯有点儿生气了，便用小木鞋朝白鹅踢去。

